樹　　德　　科　　技　　大　　學

□汽車　□特殊原因申請(傷、病、孕、其他)
□機車　□廠　商(僅限駐校廠商)

車 輛 通 行 證 申 請 表

單位(公司)名稱：	姓名：	機車請勾選停放場地： □ 東側停車場 □ 西側停車場 □ 道南停車場 □ 重型機車(東側)
車輛廠牌：	車輛顏色：	
車輛 CC 數：	車牌號碼:	
電　　話： 手機(必留)：	是否具有學生身分：□是(退回申請) □否(續辦)	
	事務組審核簽章：	
人員臨時編號：	車證證號：	

備註

1. 通行證請放置(張貼)規定位置，以便查驗(汽車：前擋風玻璃，機車：前擋板車央上方)。
2. 請停放指定地點，上課區禁止將機車騎入，以維校園安寧及行人安全。
3. 停放時請自行加鎖，以免遺失。本校不負保管責任，敬請合作。
4. 請勿違規停放或佔用專用車位，違規車輛將受拖吊、上鎖並罰款之處分。
5. **機車領用『臨時卡』一律需繳交【押金】100 元正，於歸還『臨時卡』時返還【押金】。**
6. 填寫申請表後，均需另行填寫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。　　※色塊處由總務處填寫。

代申請單位助理簽章：　　單位主管簽章：　　(未蓋恕退回申請)

臨時卡押金：□是 □否 (收據請黏貼下方)	發證單位主管：

注意：申請「車輛通行證」請經對口單位審核後，持『申請表及身分證件』親至事務組辦理！

樹德科技大學　校內行車安全　切結書

具切結人　　於校區內工作期間，保證遵守學校所訂頒『車輛管理辦法』之規定；尤其恪遵行車速限之規定，並將車輛停放於規定之停車區域，以確保校區內人員安全與行車秩序。如有違反願接受校方相關規定之懲罰，因而造成人員傷亡或財物上之損失，願負完全賠償責任。

具結人：　　□簽（章）名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